

作大丈夫

哥林多前書 16:13-14

周鴻鐘牧師

今天要與大家學習的是「要作大丈夫」。

哥林多前書十六章 13-14 節

現代中文譯本 2019 版

16:13	你們要警醒，要在信仰上站穩，要勇敢，要剛強。
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16:14	一切工作都要憑著愛心去做。
-------	---------------

和合本

16:13	你們務要警醒，在真道上站立得穩，要作大丈夫，要剛強。
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16:14	凡你們所做的都要憑愛心而做。
-------	----------------

台語漢字本

16:13	恁著警醒，倚在佇信，做大丈夫，做勇健。
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

16:14	恁凡事著佇仁愛來行。
-------	------------

“大丈夫”的意思是勇敢、有志氣的人，下棋的人說：「起手無回大丈夫。」在家庭生活中，也有人說：「驚某大丈夫，打某豬狗牛。」

有一則歷史故事：在孔子的門生中，子路是一位文武雙全的人。一次，孔子帶著門生在山中漫遊，他叫子路去取一點水來喝。子路到河邊取水，碰到老虎，跟老虎打了一架，把老虎的尾巴拉了下來，藏在身上。回到孔子身邊，就問孔子，「高級讀書人殺虎用什麼方法？」孔子說：「上士殺虎抓虎頭。」子路接著問：「中級讀書人呢？」孔子說：「中士殺虎抓虎耳。」

子路再問：「低級讀書人呢？」孔子說：「下士殺虎抓虎尾。」

子路把身上的虎尾丟了，隨手撿了一塊石片，對孔子說：「老師知道老虎在河邊，叫我去取水，是想害我！」因而想殺孔子。問孔子：

「老師，高級讀書人，殺人用什麼方法？」孔子說：「用筆尖。」

子路再問：「那麼中級讀書人呢？」孔子說：「用言語。」

子路又問：「低級讀書人呢？」孔子接著說：「低級讀書人是用石片。」

子路一聽低級讀書人殺人是用石片，就把石片丟棄，走開了。

子路應該是不作低級人，下級人而把虎尾巴和石片丟棄。

哥林多前書十六章 13-14 節

現代中文譯本 2019 版

16:13	你們要警醒，要在信仰上站穩，要勇敢，要剛強。
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16:14	一切工作都要憑著愛心去做。
-------	---------------

和合本

16:13	你們務要警醒，在真道上站立得穩，要作大丈夫，要剛強。
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16:14	凡你們所做的都要憑愛心而做。
-------	----------------

現在提出三點來互相學習勉勵：

1. 「要在信仰上站穩」

和合本聖經是「在真道上站立得穩。」

哥林多前書是保羅討論有關基督徒生活和信仰問題的書信。當時的哥林多是一大都市是羅馬帝國亞該亞省的首府。哥林多因為東西各有港口，所以商業發達，許多商人、船員在此聚集，所以與外界接觸多，所以也是一個文明的都市，人民信仰多種宗教，而且都是偶像崇拜，又因商業發達，所以道德風氣敗壞。

保羅來到哥林多傳福音(參閱行傳 18 章)，當時教會裡的信徒單純、軟弱，身世低微，受人輕視，其中還有許多備嘗苦難的奴隸。尊貴和有能力的信徒不多。

基督徒在這種偶像崇拜的信仰和道德風氣敗壞的環境，「要在信仰上站穩」是不容易的。然而保羅勉勵他們「你們要警醒，要在信仰上(真道上)站穩。」

(16:13)

哥林多前書第八章是討論“吃祭拜偶像的食物”。而第十章是討論“拜偶像”左鄰右舍都祭拜偶像，拜完了，就用那些祭物請客吃飯。基督徒在這種環境要怎樣呢？有些基督徒受邀參加喝酒宴樂，離開教會。所以保羅勉勵他們，不管你吃或不吃祭拜偶像的祭物，總要「警醒，要在信仰上站穩。」(警：要注意、防備。醒：是由迷惑而明白過來。)

有一個故事：古時候有一位聖徒叫安東尼，他一直住在沙漠中，盼望、讀經、祈禱、默想，不過問俗事，促使自己靈魂潔淨。經過一段時間操練後，他自認「現在沒有人比我更聖潔了。」

正當她自言自語時，忽然聽見上帝對他說：「不，安東尼，你並不是最聖潔的人，有一個人比你更聖潔。」

安東尼向上帝祈禱說：「上帝啊，這人在甚麼地方？我要去拜訪他，向他學習。」上帝回答說：「他叫康瑞德，住在耶路撒冷。」

安東尼果然依照上帝的指示來到耶穌撒冷找到康瑞德。他問康瑞德：「你究竟為上帝做了什麼？上帝竟然說你是最聖潔的人。」

康瑞德回答：「我只不過是一個修鞋匠的基督徒，每一次我修理鞋子時，總是以信仰的良心將鞋子當作耶穌的鞋子來修理，我就是用這種方式來服事上帝。」

那時安東尼才明白什麼叫聖潔(清高、純潔)。當我們成為基督後，是在生活與工作上來表現我們的信仰，也表現我們是在行真道。

信仰或聖潔並不是整天(歸暝歸日)拖著聖經讀上二、三小時，祈禱、默想，而不理世事。我們該從生活和工作的表現來表現，來證明我們「在信仰上站穩。」也從生活和工作的表現，讓人知道，我們在「真道上站立得穩。」

2. 「要勇敢」(勇敢是不害怕、勇氣、膽量大，敢作敢當)

「要勇敢」和合本聖經譯為「要作大丈夫」(大丈夫意思：勇敢、有志氣)

保羅把基督徒喻為像是要出征的軍人，勉勵我們要勇敢有志氣，作大丈夫。

“志”是心的意向、願望，所以“大丈夫”要有上進的決心和勇氣，要“向前跑走”。

有一位母親接到兒子陣亡的消息，她很傷心，當兒子的屍體領回來後，她好好的檢視兒子的屍體後，哭得更傷心，大家安慰她。這位母親流著淚，傷心的說：「我發現我兒子致死的原因，是一顆子彈打入他的背部。這最使我心碎，因為我兒子是在逃命時喪命的。不是勇敢的為保衛國家，保護人民而英勇戰死。」

宗教改革的德國宗教家馬丁路德(Martin Luther 1483-1546)當他宗教改革時，受到教會與皇帝派兵追殺。

公元 1521 年 4 月 17 日下午，年僅 21 歲的查理士五世坐在主教宮大廳，兩旁圍坐著許多侯爵、貴族及教會的許多主教。當地總主教指定的代理人 John Eck 指著桌上擺著的二十本書問路德，說：「這些書是不是你寫的？你是否願意撤銷其中全部或部分的看法？」

路德回答說，這些書的確是他所寫的，至於是否撤銷，他要求給他一天的時間考慮。

翌日下午，在這歷史性的時刻，路德在上帝面前用德語陳述說：「如果有人能用聖經的話語指正我有錯，否則，我將守我所引用的聖經的話語。只要我的信仰良心仍在上帝話語的感動下，我不能撤銷，也不願撤銷我的看法。」

然後他繼續鏗鏘有力的說：「我就站在這裡，站在上帝這一邊，我不能改變。喔！上帝啊！幫助我，阿們！」

信仰偉人所以比一般人偉大，不是他們的不平凡，而是在關鍵時刻和險惡的環境中，仍然不害怕，有勇氣堅持信仰，堅守真理，甚至勇敢面對死亡。

例如挪威名劇作家易卜生(Henrik John Ibsen 1828-1906)名作《市民公敵》書中的醫生斯多克芒，他明知說出被全體市民認為可治百病的泉水，其實有害身體健康的真象，會遭來“斷頭台”，他仍然勇敢面對死亡，而道出真相。

主耶穌在祂生命的末期，明知在耶路撒冷，要被出賣、殺害，祂仍然帶著門徒走向耶路撒冷，而且走在前頭。(可 10:32-34)

使徒保羅說：「誰能夠使我們跟基督的愛隔絕呢？是患難嗎？困苦嗎？迫害嗎？飢餓嗎？貧窮嗎？危險嗎？刀劍嗎？…都不是，…沒有任何事物能夠把我們跟基督的愛隔絕起來。」(羅馬書 8:35-39)

3. 「要剛強」

「要剛強」台語聖經譯為「做勇健」意思是身體健康、強健，能承當各種困難，有健康的心靈。

我們要時時保持「最高品質的年齡」：

- (1) 精神年齡
- (2) 生理年齡
- (3) 心理年齡

(4) 智慧年齡

(5) 信仰年齡

有一個人，在他七歲時，因法律上的一些細節，使他一家失去原有的住家。八歲時因貧困，在密西西比河駕小舟接送旅客，賺此小錢補貼家用，九歲時母親過世，二十二歲時失去店員的工作。二十三歲向人借錢與朋友合開一間小商店，二十六歲時，朋友去逝，留給他一大筆債務，他花了許多年才還清。二十八歲時向交往四年的女朋友求婚被拒。三十七歲時，他在第三次競選於成功進入國會，但二年後競選連任失敗。四十一歲時，四歲大的兒子去世，四十五歲時競選參議員又名落孫山。四十七歲時競選副總統失敗，四十九歲時再度競選參議員又失敗，到了五十一歲時，他當選了美國第十六任總統。

他的名字叫亞伯拉罕·林肯(Abraham Lincoln 1809-1865)

一個被公認是美國有史以來最偉大的領袖之一，他一點也不像所謂「幸運的寵兒」，然而他有勇健的心靈和精神。

但願我們都要好好保養身體，有“勇健”的身體才会有“勇健”的心靈和精神。

今天的經文勉勵我們：

- (1) 要在信仰上站穩。
- (2) 要勇敢作大丈夫。
- (3) 要身體、心靈勇健。